

「捐贈扣除額單據電子化」說明

首先，感謝您捐款贊助本校，因為您的支持，就是讓學校進步的最大動力。

有關個人綜合所得稅捐贈扣除額的申報，依現行方式，捐款人於年度報稅時，需提供紙本的捐款收據。本校為配合財政部實施「**綜合所得稅捐贈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**」之服務，如您開立的是個人名義之捐款收據，敬請您提供該收據抬頭之個人身分證字號，本校將捐款明細，於次年2月底前提供予財政部，俟稽徵機關完成作業後，捐贈者可依據稽徵機關所查詢、下載之金額，申報減除捐贈扣除額時，免再檢具紙本之捐款收據，即可完成每年的所得稅申報。

敬請您務必確認收據抬頭及個人身分證字號，如需變更，請於捐款當年度辦理。以上說明，對您的善舉再次致上最深的謝意！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敬上

若對本項作業有任何疑義，請洽出納組（07）3814526 轉 12620